附件2： **需要提供的各种资料**

1.封面(注明项目名称、公司名称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、加盖公司印章)。

2.具备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证明文件:按照招标文件格式提供投标人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**承诺函原件**。

3.有效的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(副本)复印件。

4.提供具有相关医学背景管理辅导团队成员、专家相关证明材料（a.团队成员需具有相关医学背景。b.医疗专家具有副主任医师及以上职称，同时具备不少于2年的三甲医院工作经历。C.团队非医疗专家管理人员，具有相对应的管理工作经验）。

5.经办人授权委托书原件,法人、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6.报价表(见附件1)。

7.业绩证明文件(提供近三年内医院管理咨询、指导服务项目业绩)。

8.服务方案（请结合附件1服务需求）

9.封底(封条封口，并在封口处盖公章)

**备注：**

1.提供的所有资料必须确保其真实性，否则服务提供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2.装订顺序严格按照上述1-9条准备。

3.资料用A4纸。

4.提供的所有资料须加盖鲜章。

5.特别申明:现公示的医院高质量发展管理咨询、指导服务内容因市场了解的局限性，仅作为医院公开询价参考使用，无任何针对性，如有不全之处，敬请理解，并请参与单位详实介绍推荐产品，最终采购需求以购买时为准。对公告中未列入的咨询、指导服务内容，各供应商可自行提供。